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建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潛在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本公司及股份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游說要約購買本公司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或邀約參與有關任何類型證券或投資的任何投資活動。發售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適用的美國證券法例及規例進行登記，且除非按照適用的美國證券法例及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將不會及現時無意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發售股份。

為進行股份發售，潮商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經辦人（「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超額分配股份或進行交易，以穩定或支持股份的市價高於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穩定價格行動。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則由穩定價格經辦人、其聯屬人士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亦可隨時終止。任何穩定價格行動須在緊接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結束。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進行，則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股份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將由上市日期開始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星期三）（即緊接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穩定價格行動，股份需求及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Kin Shing Holdings Limited

建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發售

- 發售股份數目 : 375,000,000 股股份 (包括 255,000,000 股新股份及 120,000,000 股待售股份) (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 配售股份數目 : 337,500,000 股股份 (包括 217,500,000 股新股份及 120,000,000 股待售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 37,5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 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不高於 0.42 港元及每股發售股份將不低於 0.38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且可予退還)
- 面值 : 每股 0.01 港元
- 股份代號 : 1630

獨家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股份發售將予發行的股份 (包括根據 (i) 資本化發行，(ii) 股份發售 (包括根據可能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任何額外股份) 及 (iii)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 上市及買賣。假設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五) 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kinshingholdings.com.hk 作出公告。

股份發售包括初步發售 37,500,000 股股份的公開發售 (可予重新分配) (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 10%)，以及初步配售 337,500,000 股股份 (包括 217,500,000 股新股份及 120,000,000 股待售股

份) (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相當於根據股份發售項下發售股份的90%)。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視乎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而可予重新分配。

待股份獲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應就交收安排的詳情諮詢其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因為該等安排或會影響其權利及權益。

就股份發售而言，本公司有意向配售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供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悉數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賦予聯席賬簿管理人(為彼等本身及代表配售包銷商)權利，可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至緊接遞交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天(包括該日)止期間任何時間行使，以要求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最多合共56,25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發售股份按發售價的初步數目的15%，以補足(其中包括)配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除非另有公佈，否則發售價將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0.42港元及現時預期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0.38港元。公開發售下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42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分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0.42港元，則申請股款或其中適當部分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回又或不將有關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3. 退回申請股款」一節。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以及有關網上白表的申請表格及指定網站(www.hkeipo.hk)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hkeipo.hk於網上白表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申請人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

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申請人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持有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副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有關較後時間內在：

1. 公開發售包銷商的下列辦公室索取：

德健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8號海富中心一座27樓2701室

潮商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40樓4001-4002室

2. 公開發售的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一間分行索取：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統一中心分行	香港金鐘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 1樓1015-1018號舖及2樓2032-2034號舖
	北角分行	北角英皇道391號地下
九龍	彌敦道－中小企業銀行	九龍旺角彌敦道574-576號 和富商業大廈2樓
	廣東道－星展豐盛理財中心	九龍尖沙咀廣東道68-80號 恆利大廈地下
	九龍灣－中小企業銀行	九龍九龍灣宏開道8號 其士商業中心地下6號舖

招股章程副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或閣下的股票經紀索取。

已按表格上印備指示在各方面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鼎康代理人有限公司－建成公開發售**」的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內投入上文所列收款銀行任何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辦理申請的登記時間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截止申請登記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有關較後時間。

以**網上白表**服務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有關較後時間透過www.hkeipo.hk向**網上白表**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當日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星期一)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有關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在(i)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ii)本公司網站(www.kinshingholdings.com.hk)刊發最終發售價、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申請水平及公開發售股份分配基準的公告。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的多種渠道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星期四)起公佈。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僅在(i)股份發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有行使的情況下，發售股份的股票方為有效。

假設股份發售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按每手6,000股買賣，股份代號為1630。

承董事會命
建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志杰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為梁志杰先生、曹玉清女士、周迪將先生及陳錫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振邦先生、徐良佐先生及林繼陽先生。